

高雄市 109 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研習計畫-[高]談[雄]辯 原住民族教育暨全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交流分享會議

壹、依據

- 一、依據中華民國108年12月30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80153236號函。
- 二、依據中華民國109年2月17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90008761C號函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要點
- 三、依據高雄市政府原住民族中程教育方案（108年-110年）。

貳、目的

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第十九條「地方政府應設立任務編組性質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課程、教材與教學方法之研發及推廣，並協助其主管之學校，發展符合當地原住民族之民族教育課程規劃與評量方式，及其他原住民族教育事務」，爰此各地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陸續建構完成，為聯結各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的工作能量及專職族語老師教學經驗，以「教材研發」為主題，進行成果分享暨交流，藉由縣市觀摩發展符應本市需求之原住民族教育與文化補充教材。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 四、協辦單位：高雄市小港區二苓國民小學

肆、實施對象：

- 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主任及原住民族語專職老師(各縣市至多兩名)。
- 二、參與人數約 30 人。全程參與者如實核發研習時數 8 小時。

伍、研習資訊：(課表詳如附件一)

- 一、研習日期：109 年 12 月 2 日(星期三) 8：30 至 18：20。
- 二、研習地點：高雄市教育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地址:高雄市小港區立群路 6 號，高雄捷運紅線 R3 小港站，1 號出口)
- 三、報名方式：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http://www2.inservice.edu.tw/>) 報名，研習代碼: 2964978。
- 四、研習時間如遇颱風天停班，則順延一週辦理。
- 五、本案聯絡人：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江儀梅主任，連絡電話：07-8061622
- 六、研習注意事項：

- (一)為節約資源及落實環保，做好垃圾減量，參與研習教師請自備環保杯、環保餐具。

(二)採線上報名方式參加研習。因場地座位有限，若有剩餘名額才再開放現場報名，額滿為止。

(三)報名參加研習之人員，應如期簽到、簽退參加研習，如有重大原因，未能如期參加研習，請自行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取消報名，或至少於研習前兩個禮拜電話告知承辦人取消報名。

陸、實施內容：課程表詳如附件，全程參與者給予研習時數8小時。

柒、預期效益：

一、活絡原住民族教育與文化資訊交流。

二、促進各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經驗分享、提升工作推動能量，及充實教育相關人員原住民族教育與文化知能。

捌、獎勵與差假：

一、報名參加研習之人員給予以公（差）假登記。

二、本場次工作人員含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人員暨十一名專職族語老師，倘若當天有課務得以公假派代，代課費由「專職族語老師經費」項下支應。

二、活動圓滿完成後，相關工作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玖、經費概算：由教育部專款補助。

拾、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高雄市 109 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研習計畫-「高」談「雄」辯

原住民族教育暨全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交流分享會議流程

一、研習日期：109 年 12 月 2 日(星期三) 8：30 至 18：20。

二、研習地點：高雄市教育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地址:高雄市小港區立群路 6 號，高雄捷運紅線 R3 小港站，1 號出口)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主持人
08:30-08:50	簽到暨領取資料	高雄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08:50-09:00	長官致詞	高雄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09:00-10:30	1. 提升專職族語老師的教學品質 2. 深化專職族語老師專業學習社群	主講者:包志強校長
10:40-12:10	1. 教學策略的創發暨實作 2. 教學活動的發想暨交流	主講者: 1. 魏雅倫老師(茂林魯凱族) 2. 翁德才老師 (卡那卡那富族)
12:10-13:30	午餐時光暨各縣市教材分享	高雄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13:30-15:00	1. 探究原住民族教育課程 2. 教材研發面面觀	主講者:白惠蘭主任
15:10-16:40	1. 朗讀技巧的策略暨交流 2. 田野調查融入課程教學	主講者: 1. 柯珠玉老師(排灣族) 2. 達虎·伊斯瑪哈單·伊斯立端 (布農族)
16:50-18:20	1. 高雄原資中心的成果分享暨規畫 2. 推舉下一年承辦單位 3. 綜合座談暨大合照	主講者: 江儀梅主任